

認證規範 重點提醒

認證規範G-研究所認證基本要求



規範 G：研究所認證之基本要求

G.0 須具有適當的入學評量方式。

G.1 符合規範1教育目標的要求。

G.2 具備規範2學生的要求，但須強調研究生與指導教授間的互動。

G.3 具備規範3的要求，及具有：

G.3.1 特定領域的專業知識。

G.3.2 策劃及執行專題研究的能力。

G.3.3 撰寫專業論文的能力。

(TAC/GTAC:撰寫專業論文或報告的能力。 DAC:撰寫專業論文或創作論述的能力。)

G.3.4 創新思考及獨立解決問題的能力。

G.3.5 與不同領域人員協調整合的能力。

G.3.6 良好的國際觀。

G.3.7 領導、管理及規劃的能力。

G.3.8 終身自我學習成長的能力。

G.4 須提供適當的課程及教學，以滿足專業領域發展的需求。

G.5 具備規範5教師的要求，且教師須重視學術或實務研究、發表相關研究成果並參與國內外學術活動。

G.6 具備規範6設備及空間的要求，且須能滿足研究的需要。

G.7 具備規範7行政支援人力及經費的要求。

G.8 符合規範8持續改善的要求。

認證規範G.3 撰寫內容

1. 畢業生核心能力能涵蓋IEET規範G.3核心能力。

2. 畢業生核心能力與教育目標的關聯性。

3. 透過畢業生問卷調查評量畢業生核心能力之結果。

認證規範G.3須另佐證： 畢業生論文清單及確保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之機制

A. 畢業生論文清單

學年度	#	研究生姓名	指導教授	論文題目
○○○	1			
	2			
	3			
	...			

B. 說明如何確保論文主題與專業領域相符之機制與作為

認證規範G.4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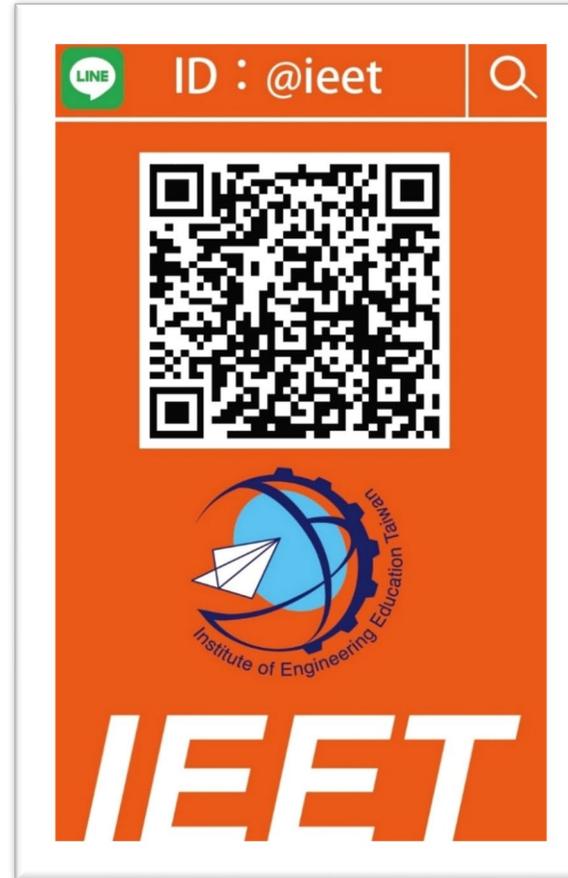
須提供適當的課程及教學，以滿足專業領域發展的需求。

1. 課程地圖

2. 每年實際開課清單以及課程與核心能力之關聯

3. **4-6門**核心專業課程資料夾（如課程大綱、講義、期中/末考卷、作業、課程分析及反思表等）

Thank You!



www.ieet.org.tw